

晋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晋建综〔2023〕233号

晋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晋江市农房建筑图集(修编)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市有关单位：

2021年我市已公布《晋江市农房建筑立面图集》。根据《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<全省住房城乡建设工作要点>和<工作重点、亮点和底线清单>的通知》（闽建办函〔2023〕6号）、《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2023年村镇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泉建村〔2023〕2号）要求，为总结提升我市农村住房建筑立面图集和通用图集使用成效，进一步深化设计成果，推动建筑立面图集应用和优化，市住建局组织编制了《晋江市农房建筑图集(修编)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《晋

江市农房建筑图集(修编)》方案进行“带图审批”。其余事项请按照《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晋江市农房建筑立面图集的通知》（晋政文〔2021〕311号）执行。

- 附件：1.《晋江市农房建筑图集(修编)》
2.《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晋江市农房建筑立面图集的通知》（晋政文〔2021〕311号）

晋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12月29日

晋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12月29日印发
